



记者贵州毕节采访教师溺亡遭警务人员殴打 一副所长两辅警被行拘和解聘



”

派出所副所长和两名辅警的处理区别对待，很好地体现了“刑不上大夫”这一套理论，体制内的仅仅免职，临时工们顶锅解聘。同样都是打人者，而且副所长应该还是带队者，为什么处罚还要分个三六九等。难道就为了给副所长留份退休金，好让他退休后去祸害跳广场舞的老太太？

5月30日晚，极目新闻记者记者在贵州毕节织金县采访时遭人殴打一事引发关注。目前，殴打记者的三人已被当地警方控制，被殴打的记者在医院观察治疗。

据了解，被打记者是在采访“毕节市织金县两名教师在河滩中捡鹅卵石，突遇水电站放水被冲走溺亡。”一事的过程中遭人殴打。

此前有媒体报道，4月13日，贵州省毕节市织金县马场镇布底小学6名教师在当地凹河河滩捡鹅卵石，上游引子渡水电站放水，导致河水水位上涨，其中两名教师被水冲走发生溺亡。

5月28日，曾有遇难教师家属表示，学校是为迎接上级领导检查，安排老师捡鹅卵石装饰美化环境，引发了这起悲剧。而这一说法被涉事学校校长否认，织金县马场镇主要负责人也表示，学校根本没有安排教师去捡鹅卵石，“警方的调查结论显示，

全部系那几名教师的个人行为，是他们私下下河玩耍造成的。”

家属和相关部门的不同说辞，引起媒体关注。5月30日，极目新闻这名记者前往事发地采访时，遭遇一辆面包车拦路，随后遭到车上三人殴打。

极目新闻记者李贤诚受单位委派，到织金县采访。据他描述，5月30日上午，他来到其中一名遇难教师家属所在的布底村采访时，有一名陌生男子一直盘问他的姓名、从哪里来等信息，李贤诚因对方不肯透露身份及盘问目的，并未回答。

随后，警方到达现场说有人报案称村里出现了“可疑人员”。见民警到来后，李贤诚表明了记者身份，并出示相关证件，民警查验身份后，对其予以放行。

李贤诚驾车离开布底村，前往另一名遇难教师家属所在的马家屯村采访途中，他发现有人驾驶一辆黑色奥迪车尾随，之后又

有一辆白色面包车一直在跟随。

下午6时左右，李贤诚来到引子渡水电站附近。在水电站附近的一处空地，尾随的白色面包车拦住了李贤诚的去路。李贤诚下车询问对方为何挡路，没想到对方直接开口骂人。李贤诚再次询问对方为何骂人时，三人下车直接用拳头殴打他。

“当时我的手机被他们抢走摔碎了，他们用拳头打我的头，我只能用双手护住头部。”李贤诚的眼镜被打碎，头部和手上被打伤。李贤诚清楚地记得，其中一名打他的男子穿着深色上衣，正是在布底村采访时盘问他的人。

李贤诚说，围殴过程持续了一分多钟，其中一人还曾试图拉开他的车门，在尝试无果后三人驾车离开，很快三人又开车返回，一人还用抹布擦他的车。

织金县人民医院出具的诊断报告显示，李贤诚额头头皮出现

血肿，左面部、上唇、左前臂多处挫伤，左手手指擦伤，右眼部挫伤，“我现在还在医院治疗观察，警方那边已经把那3个人抓到了，还让我辨认了照片，其中有一个就是当时我在布底村采访时盘问我的人。”

5月31日，大象新闻记者多次致电毕节市、织金县宣传部门，截至发稿前未能接通。织金县外宣办工作人员称，事件仍在调查中，具体调查结果以官方发布的消息为准。

6月1日凌晨，贵州省毕节市人民政府网站发布《关于涉极目新闻记者治安案件调查处置情况的通报》。

通报称，5月30日，李某在织金县猫场镇沙坝村发现一车辆跟随，遂用手机对跟随车辆进行拍摄，后下车找跟随车辆上的熊某等人了解情况。车上熊某（织金县公安局马场派出所副所长）、李某（马场派出所警务辅助人员）、陶某（马场派出所警务辅助人员）3人随即下车，在阻止李某继续拍摄过程中，扭打造成李某面部等多处软组织挫伤（经第三方鉴定为轻微伤），致使李某某手机、眼镜等物品遭损坏。

目前，公安机关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四十三条第二款第一项、第四十九条、第十六条之规定，决定依法对熊某、陶某处以行政拘留二十日，对李某处以行政拘留十五日处罚。经织金县委研究决定，免去负有领导责任的彭某某马场镇党委副书记职务、提名免去其马场镇镇长职务；经织金县公安局党委研究决定，免去熊某马场派出所副所长职务（已将其调离公安系统）；经马场镇党委研究决定，对李某、陶某予以解聘处理。

通报别打马虎眼 不能老玩“刑不上大夫”那一套

5月30日，湖北极目新闻记者记者在贵州织金县进行舆论监督报道采访时先是被跟踪，后来被打，6月1日，毕节市联合调查组通报称，打人的是一个派出所副所长和两个辅警。极目新闻记者被鉴定为轻微伤，派出所副所长被免职，辅警被解聘，三人同时还被处以行政拘留，事发地的镇长也被免职。（6月1日毕节市人民政府官网）

不仔细看，还会为当地的及时处理叫好。但细细看完当地的情况通报，发现又是板子舞得高高，却不见一点血。

通报表述记者被打的情况时，用了一个很博大精深的词语来表达，“3人随即下车，在阻止李某（记者）继续拍摄过程中，扭打造成李某面部等多处软组织挫伤。（经第三方鉴定为轻微伤）”

扭打一词，本指互相揪住对方互打，也就是互殴。而媒体报

道，记者在被打的过程中，始终没有还手。这不禁让我想，既然没有还手，扭打一事何来，而毕节官方在通报中使用这样混淆是非的词语，意欲何为？

情况通报的表述应该精准，要给民众还原一个清晰的事件真相。如果在通报表述中玩文字游戏，打马虎眼，其目的，无非就是想撇清自己的责任，大事化小小事化了。

当然，玩文字游戏的不止贵州毕节。很多地方在这些公共事件的通报中，也出现这样低级的问题。从根本上来讲，这就是对民众赤裸裸的愚弄。

一个派出所副所长，两个辅警殴打记者，是一件性质非常严重的问题。问题的严重不在于被打的人是记者，而在于打人者的身份，作为人民的保护神，警察想打人就打人，长此以往，这是一件非常恐怖的事情。

极目新闻记者伤情被鉴定为

轻微伤，司法实践中，轻微伤一般都是治安拘留处理。但织金警务人员殴打记者一事，不仅性质和影响恶劣，属于典型的对抗舆论监督，而且打人者是警务人员，属于知法犯法，更加应该从重从严处罚，而不是简单的免职、解聘、行拘了事。

古代大夫以上的贵族一直享有一个特权，叫“刑不上大夫”。反观类似织金同类事件对公务人员违法的处理，貌似都遵循了“刑不上大夫”这一规矩。

我国的公务人员总是自称“人民公仆”，既然是服务人民的服务员，哪里来的特权，哪里来的豁免权，难道就凭身上穿的那身官衣，还是凭着“我是官我就有理”的想法？

派出所副所长和两名辅警的处理区别对待，很好地体现了“刑不上大夫”这一套理论，体制内的仅仅免职，临时工们顶锅解聘。同样都是打人者，而且副所长应

该还是带队者，为什么处罚还要分个三六九等。难道就为了给副所长留份退休金，好让他退休后去祸害跳广场舞的老太太？

当然，笔者也相信，派出所副所长和两名辅警打记者也是有幕后黑手安排的，他们三个应该不是蠢猪，不会想不到打记者的后果。想到了还把记者打了，只能说有恃无恐，即上面有领导早就做了保证，先受点委屈，风平浪静之后再行补偿。

因此，毕节的情况通报看似详细，实则毫无诚意。又是玩文字游戏，又是在玩官官相护，这样的通报，要来何用，还不如装死狗，来个你骂你的，我干我的，岂不更好？

请毕节当地认真反省，干点实事，找出殴打记者的幕后黑手，别老玩文字游戏、“刑不上大夫”那一套。

■首席评论员 江单